

偿付能力季度报告摘要

日本财产保险（中国）有限公司
Sompo Insurance China Co., Ltd.

2022 年第 2 季度

公司简介和报告联系人

公司名称:	日本财产保险(中国)有限公司
公司英文名称:	Sompo Insurance China Co., Ltd.
法定代表人:	中川理(拟任总经理)
注册地址:	中国辽宁省大连市西岗区中山路147号申 贸大厦10楼
注册资本:	6亿元人民币
经营保险业务许可证号:	0000332
开业时间:	2005年5月
经营范围:	在大连市行政辖区内及设立分公司的省、 自治区和直辖市内,经营下列保险业务: 一、财产损失保险、责任保险(包括机动 车交通事故责任强制保险)、信用保险、 保证保险等财产保险业务;二、短期健康 保险、意外伤害保险;三、上述业务的再 保险业务。除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强制保 险业务外,未经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 批准不得经营其他法定保险业务。(依法 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 开展经营活动)
经营区域:	辽宁省、上海市、广东省、江苏省、北京 市
报告联系人姓名:	邓海燕
办公室电话:	0411-83603093-172
移动电话:	15840977278
电子信箱:	hydeng@sompo-cn.com

目 录

一、董事会和管理层声明	1
二、基本情况	3
三、主要指标表	11
四、风险管理能力	16
五、风险综合评级（分类监管）	21
六、重大事项	25
七、管理层分析与讨论	28
八、外部机构意见	31
九、实际资本	32
十、最低资本	42

一、董事会和管理层声明

本报告已经通过公司董事会批准，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合规，并对我们的保证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特此声明。

（根据偿付能力信息公开披露规定，签字略）

日本财产保险(中国)有限公司

2022年7月25日

（二）董事会对季度报告的审议情况

1. 各位董事对 2022 年 2 季度偿付能力报告的投票情况

董事姓名	赞同	否决	弃权
Daniel Neo	√		
中川理（拟任）	-		
田嘉铭	√		
宋涛	√		
陈智思	√		
加藤修	√		
曾我贵志	√		
合计	6		

注：根据股东选任及董事会选举，自 2022 年 4 月 1 日起，中川理先生接替宇都宫先生担任副董事长（拟任），中川理拟任副董事长因尚未取得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大连监管局任职资格批复而不具表决权。

二、基本情况

(一) 股权结构和股东情况，以及报告期内的变动情况

1. 股权结构及其变动

单位：万股或万元

股权类别	期初		本期股份或股权的增减				期末	
	股份或 出资额	占比 (%)	股东 增资	公积金转增 及分配股票 股利	股 权 转 让	小计	股份或 出资额	占比 (%)
外资股	60,000	100%	0	0	0	0	60,000	100%
合计	60,000	100%	0	0	0	0	60,000	100%

2. 实际控制人

日本财产保险公司为本公司唯一股东。

3. 报告期末所有股东的持股情况及关联方关系

单位：万股或万元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年度内持股数 量或出资额变 化	年末持股 数量或出 资额	年末持 股比例	质押或冻结 的股份
日本财产保险公司	外资	0	60,000	100%	0
合计	——	0	60,000	100%	0

股东关联方关系的说明：唯一股东

4.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持股情况

报告期末是否有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股份？（是□ 否■）

5. 报告期内股权转让情况

报告期内是否有股权转让情况？（是□ 否■）

（二）董事、监事和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1. 董事、监事和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

Daniel NEO

1970年2月生，现任 Sompo Holdings (Asia) Pte. Ltd.（以下简称“SOMPO 亚洲”）区域行政总裁。2020年3月正式出任本公司董事长至今，任职批准文号为银保监复[2020]112号。Daniel NEO 先生于1997年加入安联保险，先后就职于安联香港、安联人寿台湾、韩国及印度尼西亚等公司，曾担任过财务负责人、首席风险官、执行董事等。2015年加入 SOMPO 集团，同年2月起担任 SOMPO 印度尼西亚公司总裁；2018年4月调任至 SOMPO 亚洲，担任高级执行董事，负责南亚地区的管理工作；2019年4月起任职 SOMPO 亚洲区域行政总裁，负责除日本之外的东盟及东亚地区14个市场的经营管理。Daniel NEO 先生毕业于美国杜鲁门州立大学，先后获得工商管理学学位和会计学硕士学位。

中川理 (Masashi Nakagawa)

1973年2月生，2022年4月拟任为本公司副董事长及总经理（正式任职以取得中国银保监会大连局批准为前提）。曾担任本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任职批准文号为保监许可[2017]1214号、保监许可[2017]1237号），及首席风险官（公司报备文号为：日财（中国）发[2017]191号）。中川先生1995年4月加入安田火灾海上保险股份有限公司；1996年4月出任为大阪企业营业第二部第四课；2000年7月担任国际业务部主任；2002年7月担任日本财产保险公司国际企画部主任；2005年4月赴任比利时，担任布鲁塞尔代表处主任，后升职为经理助理；2008年4月赴任英国，担任伦敦代表处经理助理；2010年4月起先后担任日本财产保险公司企业商品业务部工事企业商品业务部工事劳灾保险组经理助理、担当课长、部门副总经理。中川先生毕业于日本东北大学经济学部，获得学士学位。

田嘉铭

1967年7月生，2009年4月出任本公司董事至今，任职批准文号为保监国际[2009]270号，目前还兼任本公司副总经理(任职批准文号为保监国际[2005]261号)及合规负责人(任职批准文号为保监法规[2008]1098号)。1995年11月起担任日本财产保险公司大连代表处代表，2003年起担任日本财产保险公司大连分公司副总经理。田先生1990年毕业于天津南开大学中国语言文学系编辑学专业，获得文学学士学位；并于1996年至2001年在工作之余，攻读并取得了东北财经大学MBA学位。拥有美国寿险管理协会FLMI、ACS资格、中国人才交流协会与人事部全国人才流动中心联合颁发的中级人才测评师资格。曾在美国哈佛大学商学院、上海中欧商学院、北京清华大学经管学院、日本财产保险东京总部以及香港分公司等研修。

宋涛（女）

1970年8月生，2011年8月出任本公司董事至今，任职批准文号为保监国际[2011]1307号。目前还兼任本公司副总经理(任职批准文号为保监国际[2009]270号)、财务负责人及财务部本部总经理，及公司首席投资官(公司报备文号为：日财(中国)发[2021]130号)。此前，宋女士曾在裕景兴业(大连)有限公司担任主管会计；TianTian(UK)Co.,Ltd担任助理财务总监兼Aberdeen分店经理；欧美宝润滑油(大连)有限公司担任财务经理；2003年进入日本财产保险公司大连分公司担任财务部经理。宋女士1993年毕业于东北财经大学财务与会计专业，之后留学英国并攻读了英国London Guildhall大学的商业管理专业及英国Aberdeen大学的金融与投资管理专业，获得经济学硕士学位。

陈智思（Bernard Charnwut Chan）

1965年1月生，2018年5月起担任本公司董事至今(任职董事之前为本公司独立董事，任职批准文号为保监国际[2012]373号)。陈先生现为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并为香港行政会议非官守成员(2004-2009,自2012年起再度出任)。现担任亚洲金融集团及亚洲保险有限公司主席、香港国泰商会主席、盘古银行(中

国) 顾问。同时还在几家本地及海外的金融机构, 及泰国康民医院大众有限公司担任董事。陈先生毕业于美国加州 Pomona College, 获得文学士学位, 2015 年获岭南大学颁授荣誉人文学博士学位及香港城市大学颁授荣誉社会科学博士学位。

加藤修 (Osamu Kato)

1965 年 5 月生, 2018 年 4 月正式出任本公司独立董事至今, 任职批准文号为银保监许可[2018]76 号。现任 Globalgate Inc. 总经理。加藤先生 1988 年 4 月进入日本富士银行任职; 1994 年 2 月至 1998 年 10 月参与富士银行大连分行开设筹建工作; 于 1998 年 11 月至 2001 年 3 月, 被富士银行国际总括部派往中国康富国际租赁有限公司担任总经理助理; 2001 年 4 月至 2002 年 3 月, 担任富士银行香港分行国际金融课课长; 2002 年 4 月至 2007 年 3 月, 担任瑞穗银行香港分行, 中国和东南亚联盟调查咨询课次长; 2007 年 4 至 2011 年 3 月, 担任瑞穗银行国际部营业部国际咨询组次长; 2011 年 4 月至 2013 年 3 月, 出任瑞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行长; 2016 年 4 至 2018 年 1 月中旬, 出任山田商务咨询公司的海外业务部部长一职。加藤先生毕业于日本横滨国立大学经济学专业。

曾我贵志 (Takashi Soga)

1965 年 6 月生, 2019 年 11 月正式出任本公司独立董事至今, 任职批准文号为大银保监复(2019)270 号。现任曾我律师事务所的合伙人。曾我贵志先生于 1990 年加入日本的安德森毛利罗宾诺维兹律师事务所, 1998 年成为该律师事务所合伙人并兼任北京代表处首席代表; 2000 年加入丝贺律师事务所(后更名为丝贺曾我律师事务所), 之后成为该所的合伙人; 2005 年担任律师法人加施德丝贺(后更名为律师法人曾我瓜生丝贺律师事务所)代表律师。曾我贵志先生 1988 年毕业于东京大学法学部, 1990 年取得日本律师资格。1992 年 8 月前往美国密歇根大学法学院学习, 并于 1993 年 5 月取得该校的法律硕士学位, 1994 年取得美国纽约州律师资格。研究生毕业后分别在美国世达律师事务所、香港诸立力律师事务所和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进修。

(2) 监事基本情况

本公司共有 1 名监事。

岛谷岳大 (Takehiro Shimatani)

1978 年 1 月生，2021 年 4 月起担任 Sompo Holdings (Asia) Pte. Ltd.战略规划部总经理，2021 年 6 月，正式担任本公司监事至今，任职批准文号为大银保监复〔2021〕158 号。岛谷先生于 2000 年 4 月加入安田火灾海上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日本财产保险公司前身）。2006 年 4 月起担任日本财产保险公司企业商品业务部企划组主任；2009 年 4 月起担任营业第二部课长代理；2013 年 10 月担任汽车开发第一部营业第一课特命课长。2018 年 4 月起出任 Sompo Holdings, Inc. 海外事业企划部课长。2000 年 3 月自日本学习院大学法学专业毕业，获得学士学位。

(3) 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拟任副总经理、拟任董事会秘书——关口朋广 (Tomohiro Sekiguchi)

1977 年 11 月生，2022 年 4 月拟任为本公司副总经理及董事会秘书（正式任职以取得中国银保监会大连局批准为前提）。2000 年 4 月加入日本财产保险公司，分别在自动车开发二部和企业商品业务部工作；2010 年 4 月前往日本财产保险欧洲公司伦敦营业部负责管理工作；2014 年 4 月返回日本继续在该公司的企业营业第一部任职；2017 年 4 月被派往日立制作所股份有限公司投融资战略本部担任经理；2019 年 4 月任日本财产保险公司海外事业企划部经理，期间在中国华东师范大学学习汉语。2020 年 4 月加入日本财产保险（中国）有限公司，担任公司核保本部副总经理、兼首席承保人。关口先生毕业于日本一桥大学经济学专业，获得学士学位。

拟任副总经理——林利幸 (Toshiyuki Hayashi)

1973 年 10 月生，2022 年 4 月拟任为本公司副总经理（正式任职以取得中国银保监会大连局批准为前提）。1998 年 7 月加入埃森哲日本咨询股份有限公司技术咨询部担任分析师、顾问。2001 年 1 月进入美国 SOFTFRONT 公司负责产品营销部管理工作。2003 年 4 月返回日本，加入 INTEC 股份公司，担任技术咨询

事业部代理课长。2009年9月进入日本财产保险公司海外事业企划部担任代理科长。2014年12月被派往日本财产保险马来西亚公司信息技术部任顾问。2019年4月来到中国，正式加入日本财产保险（中国）有限公司，担任信息技术本部总监。1996年3月毕业于日本京都大学电气工学专业，获得学士学位。

审计责任人——袁秀梅（女）

1974年4月生，2017年6月正式担任本公司审计责任人，任职批准文号为保监许可[2017]679号，目前还担任本公司内部审计部总经理，主要负责公司内审相关工作。此前，袁女士曾在大连华峰发展有限公司、大连瑞兴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伯利兹语言学校日本静岡中心、通用电气工作。2003年9月加入本公司至今，已积累了丰富的保险相关工作经验。袁女士坚持不断自我提升，在工作期间先后取得了CIA、CCSA、CRMA证书。袁女士先后毕业于大连外国语学院和东北财经大学，取得文学学士及工商管理硕士学位，曾经在日本进修日语，是精通英日双语的保险人才。

总精算师兼首席风险官——朱瑜琳

1980年6月生，自2018年12月19日起正式担任本公司总精算师，任职批准文号为银保监复[2018]434号，并担任本公司精算部总经理，兼任公司首席风险官（公司报备文号为：日财（中国）发[2021]218号）。此前，朱瑜琳先生先后于天安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精算再保总部、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精算部工作。2013年6月加入本公司至今，任职精算部总经理兼精算责任人，以强烈的责任心，积极认真工作。朱瑜琳先生2002年6月毕业于华东师范大学保险专业；2004年至2005年间在美国波士顿大学精算专业进修，掌握国外先进的精算知识；2012年取得了中国精算师资格证。朱瑜琳先生长期从事精算工作，具备丰富的精算知识和工作经验，并严格遵守行业道德规范，品行端正，是本公司发展不可或缺的人才。

2. 董事、监事和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及总公司高管人员是否发生更换？ (是■ 否□)

职位（职务）	变更前姓名	变更后姓名	备注
董事	宇都宫史彦	中川理	（申请审核中）
总经理	宇都宫史彦	中川理	（申请审核中）
副总经理	中川理	关口朋广	（申请审核中）
董事会秘书	中川理	关口朋广	（申请审核中）
副总经理	新居经治	林利幸	（申请审核中）

3. 董事、监事和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情况

董事、监事、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仅在第4季度报告中披露，本季度不适用。

(三) 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

报告期末是否有子公司、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是□ 否■)

(四) 报告期内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1. 金融监管部门和其他政府部门对保险公司及其董事、监事、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行政处罚情况

(1) 报告年度内保险公司是否受到金融监管部门的行政处罚？ (是□ 否■)

(2) 报告年度内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受到金融监管部门的行政处罚？ (是□ 否■)

2. 保险公司董事、监事、总公司部门级别及以上管理人员和省级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发生的移交司法机关的违法行为的情况

报告年度内保险公司及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发生移交司法机关的违法行为？ (是□ 否■)

3. 被银保监会采取的监管措施

报告年度内保险公司是否被保监会采取监管措施？ (是□ 否■)

三、主要指标表

(一) 偿付能力充足率指标

指标名称	本季度数	上季度数	下季度预测数
认可资产	2,180,775,021.52	1,972,816,459.92	2,143,013,101.56
认可负债	1,494,571,755.88	1,303,770,108.72	1,449,664,497.51
实际资本	686,203,265.64	669,046,351.20	693,348,604.05
核心一级资本	624,471,800.64	607,314,886.20	631,617,139.05
核心二级资本	0.00	0.00	0.00
附属一级资本	61,731,465.00	61,731,465.00	61,731,465.00
附属二级资本	0.00	0.00	0.00
量化风险最低资本	221,652,925.28	219,938,880.56	224,007,399.81
控制风险最低资本	4,697,093.75	4,660,771.07	5,864,540.72
附加资本	0.00	0.00	-
最低资本	221,652,925.28	219,938,880.56	229,871,940.52
核心偿付能力溢额	402,818,875.36	387,376,005.64	401,745,198.53
综合偿付能力溢额	464,550,340.36	449,107,470.64	463,476,663.53
核心偿付能力充足率(%)	281.73%	276.13%	274.77%
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	309.58%	304.20%	301.62%

(二) 流动性风险监管指标

指标名称	本季度数	上季度数
当期净现金流	65,515,763.76	-25,865,419.81
经营活动净现金流回溯不利偏差率	612%	104%
流动性覆盖率 LCR1-未来 3 个月	150%	161%
流动性覆盖率 LCR1-未来 12 个月	124%	120%

流动性覆盖率 LCR2-未来 3 个月	411%	556%
流动性覆盖率 LCR2-未来 12 个月	216%	216%
流动性覆盖率 LCR3-未来 3 个月	133%	141%
流动性覆盖率 LCR3-未来 12 个月	94%	88%

(1) 公司依据公司未来经营计划统筹各部门共同预测未来四个季度基本情景下的现金流，并根据计算流动性覆盖率 LCR1；

(2) 公司根据银保监会给定的现金流压力测试情景结合公司未来经营计划利用现金流预测模型计算压力情景下未来四个季度的现金流，并依此计算流动性覆盖率 LCR2 和 LCR3。

(三) 流动性风险监测指标

单位：元

监测指标	项目	数值
一、经营活动净现金流	指标值	86,532,697.2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 本年累计数	251,486,310.6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 本年累计数	164,953,613.47
二、百元保费经营活动净现金流	指标值	37.88
	本年累计经营活动 净现金流	86,532,697.22
	本年累计保费收入	228,433,711.13
三、特定业务现金流支出占比	指标值	
	特定业务赔付支出	-
	特定业务已发生已 报案未决赔款准备 金	-
	公司整体赔付支出	95,873,411.30
四、规模保费同比增速	指标值	10.44%
	当年累计规模保费	396,324,210.12
	去年同期累计规模 保费	358,846,932.21
五、现金及流动性管理工具占比	指标值	22.79%
	现金及流动性管理 工具期末账面价值	498,353,535.03
	期末总资产	2,186,248,070.15

六、季均融资杠杆比例	指标值	-
	季度内各月末同业拆借、债券回购等融入资金余额合计算术平均值	-
	期末总资产	2,186,248,070.15
七、AA级（含）以下境内固定收益类资产占比	指标值	0.69%
	AA级(含)以下境内固定收益类资产期末账面价值	15,000,000.00
	期末总资产	2,186,248,070.15
八、持股比例大于5%的上市股票投资占比	指标值	-
	持股比例大于5%的上市股票投资的账面价值合计	-
	期末总资产	2,186,248,070.15
九、应收款项占比	指标值	12.49%
	应收保费	48,085,732.64
	应收分保账款	225,057,850.02
	期末总资产	2,186,248,070.15
十、持有关联方资产占比	指标值	-
	持有的交易对手为关联方的投资资产总和	-
	期末总资产	2,186,248,070.15

(四) 财产保险公司主要经营指标

公司名称：日本财产保险（中国）有限公司 2022-06-30 单位：元

指标名称	本季度数	本年度累计数
四、主要经营指标	--	--
（一）保险业务收入	235,840,180.25	396,324,210.12
（二）净利润	16,041,579.36	41,022,048.59
（三）总资产	2,186,248,070.15	2,186,248,070.15
（四）净资产	697,394,811.25	697,394,811.25
（五）保险合同负债	1,119,147,917.00	1,119,147,917.00
（六）基本每股收益		
（七）净资产收益率	2.37%	6.06%
（八）总资产收益率	0.76%	1.94%
（九）投资收益率	0.73%	1.43%
（十）综合投资收益率	0.74%	1.44%
（十一）效益类指标	--	--
1.综合成本率	89.52%	83.71%
2.综合费用率	30.76%	30.10%
3.综合赔付率	58.75%	53.61%
4.手续费及佣金占比	8.25%	8.07%
5.业务管理费占比	8.89%	11.03%
（十二）规模类指标	--	--
1.签单保费	125,568,615.13	228,433,711.46
2.车险签单保费	639,608.82	1,091,411.67
3.非车险前五大险种的签单保费	93,597,078.67	170,030,186.30
3.1 财产一切险的签单保费	42,070,531.05	76,003,441.58
3.2 货物运输保险的签单保费	16,276,902.09	35,774,710.84
3.3 进出口货物运输保险的签单保费	20,384,635.52	31,205,330.58
3.4 产品责任险的签单保费	7,721,814.93	14,830,883.11
3.5 雇主责任险的签单保费	7,143,195.08	12,215,820.19
4.车险车均保费	6,114.63	4,941.77
5.各渠道签单保费	125,568,615.13	228,433,711.46
5.1 代理渠道签单保费	8,694,103.15	16,018,656.57
5.2 直销渠道签单保费	51,497,906.26	100,044,121.06
5.3 经纪渠道签单保费	65,376,605.72	112,370,933.83
5.4 其他渠道签单保费	-	-

(五) 偿付能力状况表

S01-偿付能力状况表

公司名称：日本财产保险（中国）有限公司

2022-06-30

单位：元

行次	项项目目	期末数	期初数
1	认可资产	2,180,775,021.52	1,972,816,459.92
2	认可负债	1,494,571,755.88	1,303,770,108.72
3	实际资本	686,203,265.64	669,046,351.20
3.1	核心一级资本	624,471,800.64	607,314,886.20
3.2	核心二级资本		
3.3	附属一级资本	61,731,465.00	61,731,465.00
3.4	附属二级资本		
4	最低资本	221,652,925.28	219,938,880.56
4.1	量化风险最低资本	216,955,831.53	215,278,109.49
4.1.1	寿险业务保险风险最低资本		
4.1.2	非寿险业务保险风险最低资本	131,662,412.50	130,170,637.49
4.1.3	市场风险最低资本	26,632,437.40	25,771,158.92
4.1.4	信用风险最低资本	143,500,565.07	143,123,324.00
4.1.5	量化风险分散效应	84,839,583.44	83,787,010.92
4.1.6	特定类别保险合同损失吸收效应		
4.2	控制风险最低资本	4,697,093.75	4,660,771.07
4.3	附加资本		
5	核心偿付能力溢额	402,818,875.36	387,376,005.64
6	核心偿付能力充足率	281.73%	276.13%
7	综合偿付能力溢额	464,550,340.36	449,107,470.64
8	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	309.58%	304.20%

四、风险管理能力

（一）所属的公司类型

公司于2005年3月16日经原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保监国际[2005]261号),并于2005年5月31日取得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颁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企独国字第001122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10200710931264L),在辽宁省大连市成立外商独资保险公司。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在上海(上海分公司)、广州(广东分公司)、苏州(江苏分公司)和北京(北京分公司)拥有4家省级分公司,2021年度签单保费为74,797.74万元,2021年末总资产为203,095.16万元。

综上,根据《保险公司偿付能力监管规则第12号:偿付能力风险管理要求与评估》规定,本公司为II类保险公司。

（二）监管部门对本公司最近一次偿付能力风险管理评估的结果

监管部门于2017年对本公司实施的偿付能力风险管理能力评估(SARMRA)为最近一次评估,其评估得分为76.14分。其中,风险管理基础与环境15.57分,风险管理目标与工具5.44分,保险风险管理7.90分,市场风险管理6.43分,信用风险管理8.56分,操作风险管理8.62分,战略风险管理8.67分,声誉风险管理7.24分,流动性风险管理7.70分。

（三）报告期内采取的风险管理改进措施以及各项措施的实施进展情况

1、风险管理体制

公司建立了由董事会负最终责任、经营管理层直接指导部署,以经营管理部牵头风险管理为依托,相关职能部门密切配合,覆盖所有业务单位的风险管理组织体系。具体为:

(1)董事会及董事会专业委员会

为加强公司风险管理体制建设,服务实现公司中长期发展战略目标,公司董事会根据相关规定,就经营战略、经营计划及风险管理相关目标政策等重要事项

听取报告或做出决议，对公司风险管理体系的有效性予以确认。同时，董事会下设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提名薪酬委员会、战略与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及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 4 个专业委员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负责就审计、风险管理、合规推进及消费者保护等相关重要内部控制及风险事项为董事会决策提供专业意见和建议；提名薪酬委员会负责提名薪酬相关方针、重大人事制度等进行提案，以及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免和报酬方案进行审查、评价等；战略与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主要负责对公司中长期发展战略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负责审议公司资产负债管理的总体目标和战略并向董事会提供公司资产负债管理相关意见建议，以及授权审批资产负债管理和资产配置的组织、决策制度等；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主要负责对关联方识别维护，统筹关联交易的管理、审查、批准及其风险控制等。各专业委员会成员由具备法律、金融、财务或经营管理经验的相关专业人员担任，以保证委员会对审议事项的独立、专业性评估意见。

(2)经营会议及其下设委员会

为了对公司经营及重要业务过程中可能发生的，且对公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的保险风险、资产运用、操作风险、声誉风险、信息系统风险、战略风险、关联交易风险、准备金风险、资产负债管理和流动性风险等进行有针对性的风险管理，公司在经营会议下设承保收支管理委员会、运用管理委员会、合规委员会、人事战略委员会、IT 战略委员会、关联交易管理委员会、准备金委员会和资产负债管理执行委员会，各委员会根据运营要领，分工明确地对各类风险进行防范及控制。在经营管理层面，通过每月召开经营会议，经营管理层认真听取经营会议下设各委员会对于风险管理相关事项的汇报，在全面掌握并及时了解公司面临的各项重大风险及管理状况的基础上，讨论相关课题。另外，基于各委员会评估筛选的经营重大风险候选，经营会议上评估决定公司年度经营重大风险事项，并指示各委员会有效管理控制经营重大风险，同时根据相关规定需取得董事会决议的事项及时报请董事会及专业委员会审议。

(3)风险管理牵头部门

公司风险管理牵头部门为经营管理部，由经营管理部负责牵头部署公司整体层面的风险管理工作。其主要职责为：拟定公司风险管理策略方针及风险管理体制架构，组织、协调各职能部门和业务单位有效执行风险管理。同时，公司指定总精算师兼任首席风险官，有效利用精算专业知识与能力参与并监督公司战略计

划起草阶段起的计划制定全过程，掌握公司重大决策、风险及相关重要流程，并参与各项决策的风险评估及审批。

公司组织架构为本部制，有关承保、理赔、财会、精算、投资等方面的主要风险，均根据职责分工由主管本部定期对其所管业务范围及管辖下的业务单位风险进行评估，并对其风险管理的有效性负责。同时，相关职能本部通过参与经营会议下设委员会或经由首席风险官向经营会议、董事会及其专业委员会及时上报主管业务风险相关重大事项。

(4)风险管理内部审计

公司内部审计部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及公司内部规定等，以风险为导向确定内部审计重点领域后制定年度审计计划，有针对性的对公司偿付能力风险管理能力及其风险管控情况、有效性等予以检查和评价，并指出整改建议。

2、风险管理执行情况

本报告期内，根据年度董事会运作计划于4月召开了定期会议并于5月召开一次董事会临时会议，先后审议通过了设定2022年度风险容忍度和限额、2022年度资产负债管理计划、三年资产战略配置规划及2022年资产配置计划、2022年度风险管理相关制度审阅更新、2022-2024年资本规划等相关议案，为资本补充及本年度有效监控管理资产负债和流动性风险而设置明确计划目标以及各类风险的容忍度限额等监控指标。同时，董事会还听取并审查了2021年度决算报告、2021年末准备金计量涉及的重大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评估结果、2021年度公司治理报告、2021年规划实施情况评估报告、2021年度偿付能力压力测试报告、2021年度资产负债管理报告等。

董事会专业委员会在报告期内按照各自年度运作计划召开会议，主要审查听取报告有：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同董事会于4月和5月召开一次定期会议和临时会议，审查并听取了2021年度内部控制评估与内部审计相关报告（治理报告内容）、2021年度保险资金运用内部控制专项审计报告以及最终提交董事会审议的年度风险容忍度和限额设定方案、2022年度风险管理相关制度审阅更新情况、2022年度经营重大风险管理第一季度进展报告、2021年度财务决算相关外部审计管理建议书等；战略与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按计划召开两次会议，听取并事先审查了2022年度资产负债管理计划方案、2022-2024年资本规划方案、《资本规划管理规定》制定案、2021年规划实施情况评估报告等议案；提名薪酬委员

会 4 月召开的定期会议上针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和 2021 年度治理报告中有关薪酬管理相关内容进行审查确认。

综上，本报告期内董事会作为公司经营决策机构，严格按照议事程序充分履行职能，其下设专业委员会专业勤勉地履职，确保了公司稳健经营。

经营会议及下设的承保收支管理委员会、运用管理委员会、合规委员会、人事战略委员会、IT 战略委员会、关联交易管理委员会、准备金委员会和资产负债管理执行委员会等，根据年度会议运营计划召开各项会议。本报告期内，经营会议审阅并听取了 2022 年度经营重大风险管理进展情况报告、品牌车险赔付率定期观测、2022 年 1 季度偿付能力风险状况、年度风险管理相关规章制度审阅更新情况报告等。同时，作为每月固定议题的年度经营计划进展情况、再保长账龄应收、经费预算分析报告等，在会上得到有效审阅监控。另外，经营会议通过听取下设委员会提交的各项报告，确认了各委员会主管业务相关风险管理情况。本报告期内经营管理层认真履行了公司偿付能力风险管理相关落实执行职责，确保了公司风控机制的有效运转。

（四）偿付能力风险管理自评估有关情况

根据公司风险管理体制，由经营管理部牵头组织实施 2021 年度偿付能力风险管理自评估（下称“SARMRA 自评估”）工作，各子类风险主管部门配合执行。首席风险官于 6 月部署开展本年度自评估工作，明确了子类风险主管部门的一次自评估及复核相关的职责分工、各项工作责任人及自评估工作的对应要求，并号召各部门高度重视自评估工作。因中国银保监会于 2021 年 12 月正式发布《保险公司偿付能力监管规则（II）》，所以今年是第一次根据 II 期《保险公司偿付能力监管规则第 12 号：偿付能力风险管理要求与评估》实施 SARMRA 自评估。因此，首席风险官特别要求相关部门认真学习并充分了解 II 期 SARMRA 变化点的基础上，在自评估过程中准确把握评估各项要求进行自评估。

本年度自评估工作职责分工及责任人具体如下：

评估事项	主导部门	主要协助部门
风险管理基础与环境	经营管理部	战略发展部、内部审计部、办公室本部
风险管理目标与工具	经营管理部	战略发展部、财务本部、精算部
保险风险管理	核保本部	精算部、理赔本部
市场风险管理	资产管理部	
信用风险管理	资产管理部 核保本部	财务本部
操作风险管理	合规部	所有业务条线部门
战略风险管理	战略发展部	
声誉风险管理	办公室本部	
流动性风险管理	财务本部	资产管理部、精算部

根据上述职责分工，子类风险主管部门结合业务实际状况，协同有关部门开展了各自主管的子类风险自评估工作，于6月末完成自评估及复核工作，将其结果提交至经营管理部。基于子类风险主管部门反馈的自评估情况，经营管理部汇总、检查各部门自评估相关评分依据等，对需重新自评估的评估点及进一步补充评估依据的事项，个别联络相应子类风险主管部门重新评估及补充资料。之后，针对经营管理部汇总审查的 SARMRA 自评估结果，经首席风险官审查后，上报7月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及董事会，并向经营会议进行汇报。

本年度 SARMRA 自评估是基于偿二代II期规则实施的首次自评估，通过自评估加深对偿二代II期规则二支柱评估事项的具体变化。今后结合公司持续、稳健发展的自身需求，按照偿二代II期规则，进一步细化完善公司风险管理相关制度机制，并通过落实遵循对改进的管理机制进行有效性验证。

本次 SARMRA 自评估受到偿二代II期规则的制度健全性与遵循有效性权重变化（50%：50%）等影响，且基于对II期规则的理解把握难度等考虑，公司自评估总体基调对比去年较严谨，2022年自评估最终结果为93.968分。

五、风险综合评级（分类监管）

（一）最近两次风险综合评级结果

公司风险综合评级 2021 年 4 季度结果为 A 类,2022 年 1 季度结果为 AAA。

（二）公司已经采取或者拟采取的改进措施

报告期内，基于《保险公司偿付能力监管规则（II）》有关风险管理要求变化，结合公司经营管理及业务发展变化需求、公司体制变化等，对公司风险管理相关规章制度实施审阅，修订完善了《风险偏好管理规定》《战略风险管理规定》《操作风险管理规定》《流动性风险管理规定》《资产负债管理办法》，并新制定了《资本规划管理规定》，后续在贯彻落实中对修订完善的管理规定进行有效性验证。

（三）操作风险、战略风险、声誉风险和流动性风险自评估有关情况

1、季度自评估方法及流程

公司每季度针对报告期内的操作风险、战略风险、声誉风险及流动性风险进行自评估。季度自评估方法及流程为：经营管理部作为风险管理牵头部门，每季度末针对操作风险主管部门—合规部、战略风险主管部门—战略发展部、声誉风险主管部门—办公室本部及流动性风险主管部门—财务本部部署季度自评估工作；各风险主管部门实施自评估并根据自评估结果编制相关报告提交至经营管理部；经营管理部对各风险主管部门提交的自评估报告进行审查、汇总，最终确定、上报。

2、自评估情况

（1）操作风险

在公司风险管理整体框架下，结合公司组织架构及分工，由合规部主管公司操作风险。公司操作风险管理制度包括操作风险管理规定、操作风险评估手册、操作风险损失事故报告书及管理表等。其中，操作风险管理规定明确了操作风险的定义和分类、组织架构和职责分工、内部报告机制、操作风险重大风险管理、

操作风险损失事件报告等相关内容；操作风险评估手册详细规定了操作风险评估推进方法与程序；操作风险损失报告书明确了一旦发生操作风险损失事件，需要上报的具体内容，并要求写明防止再次发生类似事件的对策。战略发展部、经营管理部、办公室本部、核保本部、理赔本部、财务本部、信息技术本部等部门依据各自的业务内容，制定了相应的规定、手册，以有效管理业务范围内的操作风险。

本报告期内，根据本年度操作风险评估计划日程，合规部基于各部门识别出的操作风险事项汇总上报了年度重大操作风险候补情况，本年度各部门没有提出可能会对经营计划的完成产生重大影响需要提请经营层讨论确定的重大操作风险候选项。另一方面，2022 年度操作风险评估期初本部意见顺利推进，各本部严格按照公司及部门制定的相关规定程序执行梳理评估。同时，报告期内根据经济形势、行业环境及公司经营业务情况变化，适时更新完善了相应的业务规定及操作流程，以有效管理相关业务操作风险。主要完善的规定流程有：战略发展部根据自 2022 年 4 月起的新组织架构，相应更新了《禀报规定》附表；经营管理部根据自 2022 年 3 月 1 日起施行的《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修订了《关联交易管理委员会运营要领》，主要为提高委员会的运营效率，委员会分为审批组和业务审查组，明确各组人员构成及其职责。

综上，公司操作风险管理体系及评估方法、流程健全，报告期内严格按照公司规章制度和内控要求，按计划有序开展操作风险评估管理工作。截至报告期末，未发生重大操作风险事件。

（2）战略风险

公司制定战略及事业规划方面，根据监管要求及公司规模等实际情况，制定了《战略风险管理规定》并建立组织架构和工作程序。通过整合公司各部门及外部专业机构意见、建议，对市场环境、资本状况等因素进行全面考量，并结合风险偏好，最终决定发展规划及具体落实执行的事业计划。战略发展部作为公司拟定战略方针的主导部门，牵头制定战略及事业计划相关工作的同时，首席风险官参与战略及事业计划拟制定过程，监督相关流程及其风险点。本报告期内根据去年末正式出台的《保险公司偿付能力监管规则（II）》，审阅更新了《战略风险管理规定》并新制定了《资本规划管理规定》。

报告期内，战略发展部针对战略风险相关的主要部署管控工作有：每月例行

向经营层汇报事业计划进展情况、经费预算分析及各机构经营业绩等相关战略风险监控，以预防控制战略风险点；4月在董事会战略与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组织下编制了上一年度规划实施情况全面评估报告，提请董事会审议后如期上报监管；5月向经营会议及董事会汇报了本年度经营重大风险一季度管控情况。

综上，截止本报告期，有效管控战略风险，未发生战略风险相关事件。

（3）声誉风险

公司为加强声誉风险管理，维护公司形象和持续稳定发展，在公司风险管理框架下，结合公司组织架构及分工，由办公室本部负责声誉风险管理，并建立了《声誉风险管理规定》及配套的《外部新闻媒体采访接待处理流程》和《声誉风险管理实施细则》等声誉风险管理制度。相关制度主要规定：公司董事会承担声誉风险管理的最终责任，经营管理层负有声誉风险管理的直接责任，总经理为第一责任人，作为声誉风险主管部门由办公室本部遵循真实、准确、完整、及时、有效的原则，负责落实好公司日常舆情监测以及信息披露和对外宣传等工作，并明确了内部审计部将声誉风险管理纳入内部审计范畴，定期审计声誉风险管理的规范性和有效性。由此，相关规定流程明确了其制定目的、适用范围、定义、实施原则、具体职责、声誉风险防范处置及报告等内容，且规定附有细分化的各部门职责分担、声誉风险等级与类别以及报告流程。

报告期内，为了第一时间掌握声誉相关报道等，以便及时应对处理可能发生的声誉事件，办公室本部持续日常的媒体信息监测工作，并实施声誉风险季度评估作业。另外，根据公司整体偿付能力风险管理能力年度自评工作部署下，进行了针对主管的声誉风险自评，并提交自评结果及相关评估依据、报告等。

综上，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声誉风险管理相关机制并落实执行，当前公司的声誉风险可控，截至报告期末无重大声誉风险事件发生，自评结果良好。

（4）流动性风险

公司根据监管相关规定及公司风险管理架构机制，建立了流动性及其风险管理相关的一套制度，主要包括：《流动性风险管理规定》、《流动性风险限额管理规定》、《资金管理规定》、《现金流压力测试规定》、《现金流支付危机应急预案》、《投资政策》、《资产运用风险管理规定》等。

相关规定对流动性管理构架、模式及策略等做了明确规定，具体为：《流动性管理规定》明确了流动性风险管理组织架构及各管理层级的主要职责、流动性

风险管理的策略；针对流动性风险的管理对象之一的市场流动性风险，由《投资政策》规定了投资策略和投资配置计划，通过制定具体的年度资产配置计划等确保资金流动性要求，并在确定投资目标和投资交易时，考虑公司当前的流动性状况，充分评估投资活动对公司未来流动性水平的影响。同时，定期对固定收益资产的到期日进行跟踪，评估整体资产的流动性风险，防止在短时间内卖出巨额资产的事态发生；针对流动性风险的管理对象之一资金周转风险，公司《资金管理规定》明确了资金周转风险管理的目标、管理模式和主要政策，并根据实际资金流入流出情况、公司经营预算以及周期性业务情况进行滚动资金流预测，以实时评估及管理流动性风险。另外，针对突发事件应急处置制定了《现金流支付危机应急预案》，以应对突发重大事项可能引起的流动性风险。

相关制度的遵循性方面，公司根据《流动性风险管理规定》及其他配套规定，报告期内主要执行情况为：2022年1季度流动性风险监管指标已按照要求在偿付能力报告披露；每日出具资金流日监测表以及大额收支明细，并每周实施了滚动资金流预测以管理日常现金流；向运用管理委员会汇报了2022年1季度各产品投资余额、定期存款结构、流动性风险监控情况以及投资资产信用风险和市场风险情况等。

本报告期末，公司基本情景下未来12个月内流动性覆盖率LCR1为124%、压力情景下不考虑资产变现的未来12个月内流动性覆盖率LCR3为94%，均符合流动性监管相关要求并高于公司设定的年度流动性风险容忍度。公司报告期末持有现金及活期存款1.80亿元，按照偿付能力流动性管理要求计算的流动性资产储备变现后金额6.68亿元。另外，截至报告期末，除定期存款、基金管理公司发行的货币基金、债券基金和保险资产管理公司发行的理财产品外，公司严格限制其他金融工具的使用，确保公司未来赔付支付和经营管理所需资金流动性要求。

综上，公司流动性风险管理制度健全，并严格遵循相关规章制度和内控流程有效控制流动性风险。截至报告期末，各项流动性监管指标满足要求，持有现金及流动性管理工具充足，且可以满足未来赔付支付和生产经营流动性要求。

六、重大事项

（一）报告期内新获批筹建和开业的省级分支机构

本季度无分支机构的批筹和开业。

（二）报告期内重大再保险合同

（1）报告期内签订重大再保险分入合同

公司本季度无重大再保险分入合同。

（2）报告期内签订重大再保险分出合同

公司本季度无重大再保险分出合同。

（三）报告期内重大赔付事项（仅适用于财产保险公司）

单位：元

No.	出险原因	赔付金额	分保摊回金额	再保后赔付金额
1	其它自然灾害	3,284,137.96	-	3,284,137.96
2	其它意外事故	1,601,371.37	240,205.71	1,361,165.66
3	爆炸	1,516,965.00	455,089.50	1,061,875.50
4	爆炸	905,209.31	-	905,209.31
5	其它意外事故	589,415.47	147,353.87	442,061.60

（四）报告期内重大投资行为

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投资行为。

（五）报告期内重大投资损失

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投资损失。

（六）报告期内各项重大融资事项

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融资事项。

（七）报告期内各项重大关联交易

（1）关联方名称：日本财产保险公司

（2）关联方交易内容、交易金额及结算方式、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单位:元

交易内容	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结算方式
再保险分出业务-分出保费	68,013,099.09	66%	电汇
再保险分出业务-摊回分保费用	26,693,320.29	75%	电汇
再保险分出业务-摊回分保赔款	20,562,339.83	75%	电汇
咨询费收入	926,363.57	100%	电汇
公估业务委托费支出	28,814.07	7%	电汇

（3）关联交易定价原则及交易价格：

A.根据银保监会关联交易有关规定，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主要为保险业务类的再保险分出业务。公司为合理分散承保风险，保障公司经营的安全和稳定，关于统一交易协议项下的合约分保采用当前市场通用的分保方式，分出保费按分出比例基于原保险合同进行划分，对于临时分保业务则每一单分出的定价方案参照市场交易价格，确定交易条件，因此均符合市场定价原则。

B. 根据银保监会关联交易有关规定，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提供货物或服务类的关联交易主要是受关联方委托进行市场调研和风险查勘等服务相关的委托业务。交易价格以关联当事人之间签订的委托合同中所约定的服务单价或人件费单价，按照实际实施服务的时间计算确定，且交易未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价格，符合市场定价原则。

（八）报告期内各项重大诉讼事项

(1)报告期内已决诉讼

报告期内无已决诉讼事项。

(2)报告日存在的未决诉讼

序号	对方名称	诉讼原因	起诉现状	诉讼起始时间	诉讼标的金额	可能发生损失
1	无锡仲达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江苏铨特机械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昆山利峰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保险金代位求偿	本案因疫情，法官裁决案件撤销，律师已重新起诉立案，择日开庭。	2021/9/1	23,220,291.73元人民币	164,580元人民币（诉讼费用）
2	罗宾逊全球物流（大连）有限公司/ 罗宾逊全球物流（大连）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保险金代位求偿	等待判决	2019/4/1	7,956,000.00元人民币	84,759.78元人民币（诉讼费用）
3	中外运现代物流有限公司	保险金代位求偿	等待开庭	2022/3/1	513,260.00美元	33,430.00元人民币（诉讼费用）

（九）报告期内重大担保事项

- （1）报告期内未发生已经履行的重大担保合同。
- （2）报告期内未发生尚未履行完毕的重大担保合同。

（十）对公司目前或未来的偿付能力有重大影响的其他事项

报告期内无对偿付能力有重大影响的其他事项说明。

七、管理层分析与讨论

1. 偿付能力充足率分析说明：

公司本季度开始按照偿付能力二期监管规则计算偿付能力充足率。

公司本季度末实际资本 6.86 亿元，其中核心一级资本 6.24 亿元，附属一级资本 0.62 亿元，最低资本 2.22 亿元，核心偿付能力充足率 281.73%，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为 309.58%。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较上季度增加 5 个百分点。

公司本季度末实际资本 6.86 亿元，较上季度增加 0.17 亿元。公司本季度实现已赚保费 1.03 亿元，公司本季度综合赔款 0.60 亿元，综合赔付率约为 59%，综合费用 0.32 亿元，综合费用率约为 24%。本季度公司实现投资收益 0.09 亿元。

本公司本季度末确认经营亏损除外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0.62 亿元，根据二期监管规则规定，递延所得税资产（由经营亏损引起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外）认定为附属一级资本。

最低资本 2.22 亿元中，保险风险 1.32 亿元，信用风险 1.44 亿元，市场风险 0.27 亿元，量化风险分散效应 0.85 亿元，控制风险最低资本 0.05 亿元。对于公司量化风险集中的保险风险和信用风险及控制风险最低资本，主要说明内容如下：

①保险风险说明：

公司本季度末保险风险最低资本 1.32 亿元，其中保费及准备金风险最低资本 1.27 亿元，占比达到 96%。各险类保费及准备金风险合计值为 1.95 亿元，其中责任险业务保费及准备金风险最低资本 0.61 亿元，占各险类保费及准备金风险合计值的 32%；船货特业务保费及准备金风险最低资本 0.49 亿元，占各险类保费及准备金风险合计值的 25%；财产险业务保费及准备金风险最低资本 0.46 亿元，占各险类保费及准备金风险合计值的 24%。

②信用风险说明：

公司本季度信用风险最低资本 1.44 亿元中，再保险分出业务信用风险最低

资本 1.12 亿元。其中，境外再保分出业务信用风险占比达到再保分出业务信用风险 98% 以上。境外再保分出信用风险的最大交易对手为本公司日本母公司，使用部分担保措施后风险本季度最低资本 1.07 亿元，约占境外再保分出信用风险最低资本 92%。公司现阶段对于境外分出业务除对母公司业务采用部分信用证担保及对大额赔付案件提前摊回分保赔款作为担保措施降低信用风险外，暂未使用其他担保方式，采用 49.9% 基础因子，因此这部分信用风险最低资本较高。

③控制风险最低资本说明：

2017 年保监会对公司开展了偿付能力风险管理能力评估(SARMRA)，评估得分为 76.14 分。其中，风险管理基础与环境 15.57 分，风险管理目标与工具 5.44 分，保险风险管理 7.90 分，市场风险管理 6.43 分，信用风险管理 8.56 分，操作风险管理 8.62 分，战略风险管理 8.67 分，声誉风险管理 7.24 分，流动性风险管理 7.70 分。基于评估得分，计算控制风险最低资本为 0.03 亿元。

2. 流动性风险监管指标变动分析及改善措施：

①流动性覆盖率指标

根据偿二代二期流动性规则，公司基本情景和压力情景下未来 3 个月和 12 个月内流动性覆盖率 LCR1 和 LCR2 均大于 100%、LCR3 大于 50%，满足流动性监管及公司流动性管理要求。公司报告期末持有现金及活期存款 1.80 亿元，按照偿付能力流动性管理要求计算的流动性资产储备变现后金额 6.68 亿元。为防范流动性风险，公司注重日常现金流管理，通过合理安排经营活动、投资活动等各类现金流，在战略资产配置管理投资计划中，配置一定比例的高流动资产以满足短期内业务波动的流动性需求。截至报告期末，除定期存款、基金管理公司发行的货币基金、债券基金和保险资产管理公司发行的理财产品外，公司严格限制其他金融工具的使用，确保公司未来赔付支付和经营管理所需资金流动性要求。

②经营活动净现金流回溯不利偏差率

公司采取谨慎的原则预测未来经营活动现金流，过去两个季度的经营活动现金流回溯不利偏差率均高于-30%，满足监管要求。

③净现金流

公司本年度累计公司现金流入 0.66 亿元，其中：

经营活动净现金流入 0.86 亿元，原因主要为从母公司提前摊回分保赔款 0.4 亿元导致；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 0.17 亿元，其中收回投资和取得投资收益的现金流入为 1.08 亿元，投资支付的现金流出为 1.25 亿元。

3. 风险综合评级结果说明及改善措施：

本公司 2022 年第 1 季度分类监管评价结果为 AAA 类。基于分类监管评价结果，并结合操作风险、战略风险、声誉风险和流动性可控的公司现状，公司将注重现行风险管理体制下各项风险管理措施的贯彻落实，确保偿付能力充足、稳健，各项风险有效管控。

八、外部机构意见

（一）季度报告的审计意见

2021 年第四季度偿付能力报告由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审计并出具了无保留意见（安永华明(2022)专字第 60611285_B02 号）。

（二）有关事项审核意见

本季度无有关事项审核意见。

（三）信用评级有关信息

本公司所属 SOMPO 集团长期聘请国际著名评级机构标准普尔（Standard & Poor's）公司，每年统一为集团及旗下子公司开展评级工作并发布公开评级。2021 年 8 月 30 日，标准普尔对外发布了评级报告，日本财产保险（中国）有限公司评级维持为 A，前景展望稳定。标普评估认为，日本财险对于所属的 SOMPO 集团，是“具有高度战略意义”的子公司，能够从集团获得强有力的支持。

（四）外部机构对验资、资产评估等事项出具的意见

本季度无外部机构对验资、资产评估（含房地产评估）等事项出具的意见。

（五）报告期内外部机构的更换情况

本季度无报告期内外部机构的更换情况。

九、实际资本

(一) 实际资本评估所采用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资产减值的会计政策

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于每年末进行减值测试。对于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也每年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2. 保险合同负债评估的方法、各项假设、设定的参数及其报告期变更情况等

本公司保险合同准备金的评估方法、各项假设、设定的参数等及其报告期变更情况如下：

本公司的保险合同准备金包括未到期责任准备金和未决赔款准备金。

本公司未到期责任准备金以未赚保费法进行计量。按照未赚保费法，本公司于保险合同初始确认时，以合同约定的保费为基础，在减去手续费和佣金、分入业务分保费用、保险保障基金、监管费用及交强险救助基金等增量成本后计提未到期责任准备金。初始确认后，未到期责任准备金按三百六十五分之一法或对一些特殊财产险险种根据其业务性质和风险分布将负债释放，并确认赚取的保费收入。在计量未到期责任准备金时，本公司还考虑折现及边际因素。对于各主要险类根据其久期确定是否对其进行折现，若久期

大于 1 则折现，反之则不折现；对于业务量非常少的险类也不进行折现。对于需折现的险类，使用评估日保险公司准备金计量基准收益率曲线并加上 0.5% 的溢价后计算折现因子。对于本公司主要险种企业财产险和货物运输险，本公司采用 75% 分位数法测算未到期责任准备金的风险边际率。对于其他险种则参考原保监会发布的《关于保险业做好〈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2 号〉实施工作的通知》（保监发[2010]6 号）的要求，以 3% 作为未到期责任准备金的风险边际率。本公司按照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进行充足性测试，若有不足，则提取保费不足准备金。

本公司未决赔款准备金包括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和理赔费用准备金。对于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本公司按最高不超过保单对该保险事故所承诺的保险金额，采用逐案估计法、案均赔款法等方法，以最终赔付的合理估计金额为基础进行计量。对于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本公司根据保险风险的性质和分布、赔款发展模式、经验数据等因素，采用链梯法、案均赔款法、准备金进展法及 **Bornhuetter-Ferguson** 法中至少两种方法，以最终赔付的合理估计金额为基础进行计量。对于理赔费用准备金，本公司以未来必需发生的理赔费用的合理估计金额为基础，按逐案预估法、比率分摊法等提取。在计量未决赔款准备金时，本公司还考虑折现及边际因素。对于各主要险类根据其久期确定是否对其进行折现，若久期大于 1 则折现，反之则不折现；对于业务量非常少的险类也不进行折现。对于需折现的险类，使用评估日保险公司准备金计量基准收益率曲线并加上 0.5% 的溢价后计算折现因子。对于本公司主要险种企业财产险和货物运输险，本公司采用 75% 分位数法测算未决赔款准备金的风险边际率。对于其他险种则参考原保监会发布的《关于保险业做好〈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2 号〉实施工作的通知》（保监发[2010]6 号）的要求，以 2.5% 作为未决赔款准备金的风险边际率。

报告期末本公司保险合同准备金评估主要假设及参数如下表所示：

	再保前 首日费用 率	再保后 首日费用 率	再保前 预期损 失率	再保后 预期损 失率	再保后 维持费 用率	未到期 风险边 际率	再保前 间接理 赔费用 率	未决 风险边 际率
企业财产保 险	11.46%	-237.35%	80.00%	80.00%	30.00%	15.00%	6.00%	15.00%
货物运输保 险	10.27%	-9.21%	55.00%	55.00%	30.00%	15.00%	6.00%	15.00%
工程保险	17.48%	-72.88%	80.00%	80.00%	30.00%	3.00%	6.00%	2.50%
责任保险	18.28%	11.41%	55.00%	55.00%	30.00%	3.00%	6.00%	2.50%
机动车延长 保修责任保 险	7.37%	-2.59%	95.00%	95.00%	30.00%	3.00%	6.00%	2.50%
保证保险	46.99%	47.99%	80.00%	80.00%	30.00%	3.00%	6.00%	2.50%
船舶保险	4.83%	-33.03%	80.00%	80.00%	30.00%	3.00%	6.00%	2.50%
意外伤害保 险	33.84%	34.07%	45.00%	45.00%	30.00%	3.00%	6.00%	2.50%
短健险	22.76%	22.29%	88.00%	88.00%	30.00%	3.00%	6.00%	2.50%
商业车险	31.98%	31.98%	76.00%	76.00%	30.00%	3.00%	6.00%	2.50%
交强险	2.78%	2.78%	85.00%	85.00%	30.00%	3.00%	6.00%	2.50%
信用保险	0.00%	0.00%	70.00%	70.00%	30.00%	3.00%	6.00%	2.50%
农业保险	0.00%	0.00%	80.00%	80.00%	30.00%	3.00%	6.00%	2.50%
责任保险-合 约分入	34.82%	34.82%	75.00%	75.00%	30.00%	3.00%	6.00%	2.50%
保证保险-合 约分入	36.00%	36.00%	80.00%	80.00%	30.00%	3.00%	6.00%	2.50%

注：未到期风险边际率及未决风险边际率再保前、后一致。

上述主要假设及参数在报告期内的变更情况如下：

- 1.再保前、后首日费用率因报告期内实际发生的首日费用金额的更新而自然变更；
- 2.其他主要假设及参数在报告期内未发生变更。

3. 除资产减值和保险合同负债外，实际资本评估所采用的各项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与编制财务报告所采用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之间的差异

除下述说明事项外，本公司实际资本评估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均与财务报告编制一致，没有需要说明的差异。

公司部分预收款项编制财务报告时列示为资产类其他资产贷项，在编制偿付能力报告时确认为认可负债预收款项贷项，本季度末金额约为 572 万元。

4. 重大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会计差错更正对实际资本的影响

公司本季度偿付能力报告不存在重大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会计差错更正对实际资本的影响。

5. 银保监会规定的其他信息

公司本季度不存在需要说明的对实际资本有重大影响的其他信息。

(二) 实际资本的其他信息

公司本季度不存在需要说明的对实际资本有重大影响的其他信息。

S02-实际资本表

公司名称：日本财产保险（中国）有限公司 2022-06-30

单位：元

行次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1	核心一级资本	624,471,800.64	607,314,886.20
1.1	净资产	697,394,811.25	680,588,433.34
1.2	对净资产的调整额	-72,923,010.61	-73,273,547.14
1.2.1	各项非认可资产的账面价值	-11,191,545.61	-11,542,082.14
1.2.2	长期股权投资的认可价值与账面价值的差额		
1.2.3	投资性房地产（包括保险公司以物权方式或通过子公司等方式持有的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增值（扣除减值、折旧及所得税影响）		
1.2.4	递延所得税资产（由经营性亏损引起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外）	-61,731,465.00	-61,731,465.00
1.2.5	对农业保险提取的大灾风险准备金		
1.2.6	计入核心一级资本的保单未来盈余		
1.2.7	符合核心一级资本标准的负债类资本工具且按规定可计入核心一级资本的金额		
1.2.8	银保监会规定的其他调整项目		
2	核心二级资本		
2.1	优先股		
2.2	计入核心二级资本的保单未来盈余		
2.3	其他核心二级资本		
2.4	减：超限额应扣除的部分		
3	附属一级资本	61,731,465.00	61,731,465.00
3.1	次级定期债务		
3.2	资本补充债券		
3.3	可转换次级债		
3.4	递延所得税资产（由经营性亏损引起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外）	61,731,465.00	61,731,465.00
3.5	投资性房地产（包括保险公司以物权方式或通过子公司等方式持有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增值可计入附属一级资本的金额（扣除减值、折旧及所得税影响）		
3.6	计入附属一级资本的保单未来盈余		
3.7	其他附属一级资本		
3.8	减：超限额应扣除的部分		
4	附属二级资本		

4.1	应急资本等其他附属二级资本		
4.2	计入附属二级资本的保单未来盈余		
4.3	减：超限额应扣除的部分		
5	实际资本合计	686,203,265.64	669,046,351.20

S03-认可资产表

公司名称：日本财产保险（中国）有限公司 2022-06-30

单位：元

行次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价值	非认可价值	认可价值	账面价值	非认可价值	认可价值
1	现金及流动性管理工具	311,204,282.10		311,204,282.10	228,671,397.74		228,671,397.74
1.1	库存现金	4,936.94		4,936.94	5,221.18		5,221.18
1.2	活期存款	179,724,672.68		179,724,672.68	87,964,933.78		87,964,933.78
1.3	流动性管理工具	131,474,672.48		131,474,672.48	140,701,242.78		140,701,242.78
2	投资资产	917,970,540.44		917,970,540.44	905,634,113.88		905,634,113.88
2.1	定期存款	421,000,000.00		421,000,000.00	421,000,000.00		421,000,000.00
2.2	协议存款						
2.3	政府债券						
2.4	金融债券						
2.5	企业债券						
2.6	公司债券						
2.7	权益投资	214,107,385.03		214,107,385.03	193,397,060.96		193,397,060.96
2.8	资产证券化产品						
2.9	保险资产管理产品	282,863,155.41		282,863,155.41	291,237,052.92		291,237,052.92
2.10	商业银行理财产品						
2.11	信托计划						
2.12	基础设施投资						
2.13	投资性房地产						

2.14	衍生金融资产					
2.15	其他投资资产					
3	在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4	再保险资产	749,454,552.89		749,454,552.89	631,071,207.59	631,071,207.59
4.1	应收分保准备金	524,396,702.87		524,396,702.87	462,754,669.83	462,754,669.83
4.2	应收分保账款	225,057,850.02		225,057,850.02	168,316,537.76	168,316,537.76
4.3	存出分保保证金					
4.4	其他再保险资产					
5	应收及预付款项	112,912,964.56		112,912,964.56	116,330,023.81	116,330,023.81
5.1	应收保费	48,085,732.64		48,085,732.64	55,829,975.98	55,829,975.98
5.2	应收利息	40,543,240.95		40,543,240.95	40,047,620.84	40,047,620.84
5.3	应收股利					
5.4	预付赔款					
5.5	存出保证金					
5.6	保单质押贷款					
5.7	其他应收和暂付款	24,283,990.97		24,283,990.97	20,452,426.99	20,452,426.99
6	固定资产	3,761,223.58		3,761,223.58	3,862,046.80	3,862,046.80
6.1	自用房屋					
6.2	机器设备	3,115,025.51		3,115,025.51	3,192,013.36	3,192,013.36
6.3	交通运输设备	100,677.78		100,677.78	105,739.80	105,739.80
6.4	在建工程					
6.5	办公家具	545,520.29		545,520.29	564,293.64	564,293.64
6.6	其他固定资产					

7	土地使用权						
8	独立账户资产						
9	其他认可资产	85,471,457.95		85,471,457.95	87,247,670.10		87,247,670.10
9.1	递延所得税资产	61,731,465.00		61,731,465.00	61,731,465.00		61,731,465.00
9.2	应急资本						
9.3	其他	23,739,992.95		23,739,992.95	25,516,205.10		25,516,205.10
10	合计	2,180,775,021.52		2,180,775,021.52	1,972,816,459.92		1,972,816,459.92

S04-认可负债表

公司名称：日本财产保险（中国）有限公司

2022-06-30

单位：元

行次	项目	认可价值期末数	认可价值期初数
1	准备金负债	1,119,147,917.01	1,016,109,704.65
1.1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325,857,665.01	301,322,634.00
1.1.1	寿险合同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1.1.2	非寿险合同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325,857,665.01	301,322,634.00
1.2	未决赔款责任准备金	793,290,252.00	714,787,070.65
1.2.1	其中：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	569,538,512.31	559,246,103.14
2	金融负债		
2.1	卖出回购证券		
2.2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		
2.3	衍生金融负债		
2.4	其他金融负债		
3	应付及预收款项	374,343,516.96	286,835,015.04
3.1	应付保单红利		
3.2	应付赔付款	47,856.76	
3.3	预收保费	10,036,202.54	8,101,964.49
3.4	应付分保账款	259,746,944.74	197,683,978.10
3.5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13,514,459.03	10,640,014.79
3.6	应付职工薪酬	6,915,332.78	15,914,443.47
3.7	应交税费	6,477,710.65	16,578,656.89
3.8	存入分保保证金		138,250.19
3.9	其他应付及预收款项	77,605,010.46	37,777,707.11
4	预计负债		
5	独立账户负债		
6	资本性负债		
7	其他认可负债	1,080,321.91	825,389.03
7.1	递延所得税负债	1,080,321.91	825,389.03
7.2	现金价值保证		
7.3	所得税准备		
8	认可负债合计	1,494,571,755.88	1,303,770,108.72

十、最低资本

S05-最低资本表

公司名称：日本财产保险（中国）有限公司

2022-06-30

单位：元

行次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1	量化风险最低资本	216,955,831.53	215,278,109.49
1.1	寿险业务保险风险最低资本合计		
1.1.1	寿险业务保险风险-损失发生风险最低资本		
1.1.2	寿险业务保险风险-退保风险最低资本		
1.1.3	寿险业务保险风险-费用风险最低资本		
1.1.4	寿险业务保险风险-风险分散效应		
1.2	非寿险业务保险风险最低资本合计	131,662,412.50	130,170,637.49
1.2.1	非寿险业务保险风险-保费及准备金风险最低资本	127,008,783.06	124,668,625.82
1.2.2	非寿险业务保险风险-巨灾风险最低资本	15,279,302.48	17,551,630.90
1.2.3	非寿险业务保险风险-风险分散效应	10,625,673.04	12,049,619.23
1.3	市场风险-最低资本合计	26,632,437.40	25,771,158.92
1.3.1	市场风险-利率风险最低资本		
1.3.2	市场风险-权益价格风险最低资本	26,447,733.46	25,583,086.31
1.3.3	市场风险-房地产价格风险最低资本		
1.3.4	市场风险-境外固定收益类资产价格风险最低资本		
1.3.5	市场风险-境外权益类资产价格风险最低资本		
1.3.6	市场风险-汇率风险最低资本	2,247,130.62	2,248,605.30
1.3.7	市场风险-风险分散效应	2,062,426.68	2,060,532.69
1.4	信用风险-最低资本合计	143,500,565.07	143,123,324.00
1.4.1	信用风险-利差风险最低资本		
1.4.2	信用风险-交易对手违约风险最低资本	143,500,565.07	143,123,324.00
1.4.3	信用风险-风险分散效应		
1.5	量化风险分散效应	84,839,583.44	83,787,010.92
1.6	特定类别保险合同损失吸收效应		
1.6.1	损失吸收调整-不考虑上限		
1.6.2	损失吸收效应调整上限		

2	控制风险最低资本	4,697,093.75	4,660,771.07
3	附加资本		
3.1	逆周期附加资本		
3.2	D-SII 附加资本		
3.3	G-SII 附加资本		
3.4	其他附加资本		
4	最低资本	221,652,925.28	219,938,880.56